

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秋冬季煤炭抽检经费	项目级次	省本级项目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425001 - 昌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	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12.500000	到位数	12.500000	执行数	12.500000		100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.50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做到全县散煤质量安全监督、管理全县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、监督抽查等工作，达到提升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的效果。			安全监督全县散煤质量、强制检验全县产品质量安全，达到了提升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的效果。				10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监督检查次数	20	≥	220	次	320次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案件办结率	10	≥	95	%	1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	10	≥	95	%	1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抽检经费均价	10	≤	1500	元/份	1000元/份	完成	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率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监管水平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约水、电等资源，降低能耗办公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节约	较上年节约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	10	≥	5	年	5年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 (10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	≥	90	%	0.98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
	自评总分							100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一、存在问题：1.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和量化，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。2. 受益人员满意度，根据以往经验判断进行评分。二、原因及整改措施：1、加强各个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，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，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，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。2、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工作人员绩效评价水平，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意识。转变工作人员思想观念，从思想根源上除去重资金轻绩效的思想观念，真正认识到绩效不只是财务的事情，而是与各相关业务室工作息息相关。3、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“预算法”编制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、科学性，有效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，保障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。4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，经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，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执行控制费用的支出。5、增强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，将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冯晓雪

联系电话： 2024047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